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

二零二零年度暑期實習計劃

申請實習津貼（前往內地/台灣實習）

申請人姓名：(英文) _____ (中文) _____ 學生編號：_____

實習機構名稱：_____ 直屬主管：_____

請詳細列明支出項目：

支出日期	支出項目（只限於機票及住宿）	金額（港幣）	金額（人民幣/台幣）	發票 / 收據號碼
	總金額			

申請人簽署：_____ 簽署日期：_____

歷史系批核：_____ 批核日期：_____

注意事項：

1. 表格填妥後須經李曉康博士簽署同意批核，完成後交歷史系辦公室。
2. 津貼金額將以支票形式發還予申請人。歷史系辦公室將以電話或電郵通知學生到辦公室提取支票（辦公室收到此表格後約一個月內）。
3. 如實習機構已提供實習津貼，實習生不可同時申請系方之車船津貼。
4. 實習生如成功申請其他任何資助計劃，如中大環球實習計劃 (CUHK Global Internship Programme) 等，則不可同時申請本系之實習津貼。
5. 申請人可獲發津貼為實習期間總支出（只限於機票及住宿）之 30%，上限為$3,000。